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5-066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993,546,984.98	-0.25%	22,321,376,619.80	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56,017,723.63	24.30%	3,340,166,929.49	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38,762,853.31	23.91%	3,199,811,709.49	8.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4,856,219,968.65	32.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22.73%	0.73	8.9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24.73%	0.73	8.9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9%	11.49%	11.49%	—
总资产(元)	55,971,435,343.82	56.26%	56,262,920,131.26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9,045,508,500.60	26.81%	38,805,895.23	8.25%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处置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2,760,740.71	-2,755,896.81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1,319,341.27	170,746,380.44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848,121.68	-2,367,289.9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84,253.41	24,960,768.23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996.31	360,964.41	—
所得税费用	-140,355,226.00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况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变动说明
应收账款	1,906,955,777.07	697,853,513.79	213.72%
应收账款	426,034,336.78	209,670,043.75	46.57%
应收款项融资	246,658,919.81	66,803,556.61	269.23%
其他应收款	17,867,485.56	125,777,279.61	35.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000,000.00	37,500,000.00	-60.00%
使用权资产	7,423,923.72	11,541,922.46	-35.68%
其他流动资产	1,377,022,653.13	3,316,932,246	315.46%
预收款项	1,379,555.21	5,910,692.21	-76.66%
长期应收款	127,964,922.87	391,389,048.81	-67.47%
合同资产	49,046,378.16	26,026,274.16	88.06%
财务费用	384,323,628.96	551,556,079.87	-30.50%
其他收益	251,558,340.15	405,005,305.38	-37.8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197,461.63	921,335.40	-1313.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55,896.81	-901,426.10	-243.8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856,219,968.65	3,671,157,908.25	32.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508,980,912.72	-2,591,842,144.74	-73.97%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合计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合计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有股份的数量	持股比例	数量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有股份的数量	持股比例	数量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1%	888,841,059	0	质押 294,519,811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6%	303,758,364	295,333,773	质押 144,33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2%	357,376,966	0	质押 172,6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6.49%	302,061,387	226,146,190	质押 114,2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7%	198,594,216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8%	157,228,758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0%	144,180,432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2%	135,633,338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2%	131,135,163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5%	100,183,877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2%	88,444,501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3%	75,515,397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	75,515,397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	75,515,397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	75,515,397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75,515,397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1%	75,515,397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	75,515,397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75,515,397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1%	75,515,397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75,515,397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75,515,397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75,515,397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1%	75,515,397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1%	75,515,397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75,515,397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1%	75,515,397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1%	75,515,397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0.01%	75,515,397	0	质押 0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项目	本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
营业收入	6,993,546,984.98	22,321,376,61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6,017,723.63	3,340,166,92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8,762,853.31	3,199,811,70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856,219,968.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9%	11.49%
总资产(元)	55,971,435,343.82	56,262,920,13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9,045,508,500.60	38,805,895.2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处置损益)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2,760,740.71	-2,755,896.81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1,319,341.27	170,746,380.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848,121.68	-2,367,289.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84,253.41	24,960,768.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996.31	360,964.41
所得税费用	-140,355,226.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况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
营业收入	6,993,546,984.98	22,321,376,61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6,017,723.63	3,340,166,92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8,762,853.31	3,199,811,70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856,219,968.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9%	11.49%
总资产(元)	55,971,435,343.82	56,262,920,13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9,045,508,500.60	38,805,895.23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项目	本报告期	年初至报告期末
营业收入	6,993,546,984.98	22,321,376,619.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6,017,723.63	3,340,166,929.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8,762,853.31	3,199,811,70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856,219,968.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9%	11.49%
总资产(元)	55,971,435,343.82	56,262,920,131.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9,045,508,500.60	38,805,895.23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况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

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回购专项贷款和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的数量不低于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20%,且不超过公司回购股份总额的50%。